

浦口警方捣毁特大贩毒团伙,缴获冰毒近4.1公斤

# 戒毒所里,大毒枭遥控指挥贩毒

荷枪实弹,身穿防弹衣,浦口警方100多名民警兵分六路,严阵以待。5月28日凌晨6点钟,两名嫌疑人一出现,就被当场擒获,缴获冰毒4.04公斤。截至目前,这个特大贩毒团伙共有21名成员落网,缴获冰毒近4.1公斤,市场价值200余万元。而让人震惊的是,这个团伙的头目“躲”在武汉一家私人戒毒所里,一边戒毒一边遥控指挥贩毒。

□快报记者 田雪亭 通讯员 王强

## 昔日小马仔成幕后老板

一条毫不起眼的小线索,帮助警方破获了这起贩毒大案。

今年3月5日,浦口公安分局辖区派出所一名社区民警在社区走访时,一名禁毒社工向民警反映了一个情况。

社工说,他这里有个叫李亮的小伙子,有过失足吸毒的前科,他帮助李亮戒毒已经有1年多的时间了,“可最近总发现有两个小青年来找他,其中一人戴着一顶鸭舌帽,神神秘秘的。”

走访中,多名禁毒社工提到了这名鸭舌帽男子。

派出所立即将这个情况反馈到了浦口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刑警随即展开调查。发现一名有过吸贩毒前科的中年男子常和那两名小青年接触。

中年男子叫张小毛。而他在几年前的一起重大毒品案中被判过刑,当时他只是一个小马仔。

民警调查发现张小毛每隔一段时间就会往返于南京和武汉之间。民警赶到武汉调查后发现,张小毛竟然是去武汉的一家私人戒毒所戒毒。而在张小毛去武汉的时候,身上也只带有几千元的戒毒费用,并没有带购买毒品的大额资金。

“他为什么不在南京戒毒?而去武汉戒毒,又为什么要选择一家私人戒毒所呢?”办案民警总觉得有点不对劲。

5月20日,专案组民警获悉,张小毛经常和一名叫刘某的男子联系,并将大宗的现金交给刘某。专案组判断,张小毛很可能就是幕后老板,而刘某则是他的骨干马仔。不久,警方获悉,5月27日前后将很可能有一次大的毒品交易。而此时,刘某已经分多次提取了大量现金。

此时,张小毛又一次去了武汉那家私人戒毒所戒毒。

## 毒枭戒毒所内遥控指挥

5月27日,专案组发现刘某已于当天下午外出,目的地可能是广东福建沿海地区。专案组立即将情况通报广东和福建警方,请当地警方密切注意刘某的行踪。当晚6点左右,浦口警方紧急集结了100名警力,集中在刑警大队等候指挥部的命令。

深夜11点钟,广东警方传来消息:“刘某当日下午坐飞机已到广东,但几乎没有停留就又从广东坐长途客车离开,但客车的终点是合肥。”

指挥部立即下令,100名警力分成6个战斗小组,其中一组沿着宁合高速从合肥一路布控到南京浦口。果不其然,专案组发现,狡猾的刘某确是从广东坐长途大客车到了安徽合肥后,直接又从合肥连夜坐大客车返回南京,还有一个身份不明的小伙同行。

5月28日上午8点,这辆大客车在民警的“护送”下驶进南京

长途汽车站。

刘某和那名身份不明的男青年出站时,两手空空。民警并没有行动。没想到,两人绕在汽车站周围绕了两圈后,又返回车上拿行李,一人一个大包。

“收网!”民警将两人当场抓获,并从随身携带的包里查获了404公斤冰毒。而那名身份不明的男青年其实就是一个小马仔。

另外几组人马也同时行动,远在武汉戒毒的幕后老板张小毛也被在武汉蹲守的民警抓获。

四分钟内,警方没费一枪一弹,就将这个团伙7名主要成员在武汉和南京抓获。

通过审查,浦口警方又陆续开展了三次抓捕行动,截至目前已经抓获了21名团伙成员,缴获近4.1公斤冰毒,市场价值200多万元,彻底铲除了闽粤沿海沿312和104国道发往安徽、苏北和南京的贩毒网络。

## 成员运回一公斤冰毒奖励1万元

警方审查得知:这个特大贩毒团伙以张小毛为首,他就是幕后的“操盘手”,但他十分精明,从不触碰钱和毒品。

每当要交易的时候,张小毛就去了武汉,为的就是避开警方的侦查视线,同时制造出自己没有参与贩毒的假象。办案民警说,他是去戒毒,但却一直在那里遥控指挥。

每次交易前,张小毛联系好

了后,就指挥刘某去交易。刘某坐飞机赶去广东,交易后立即返回,但从乘飞机返回,而是乘坐长途大客车,“并且不坐直达的,都要在中途转车,干扰警方的侦查视线。”这一次,刘某从广东运回4.04公斤冰毒,花了70万元。

办案民警说,每次刘某运毒回来,张小毛就会当场兑现奖励,一公斤1万元。

常州警方捣毁特大制贩毒网络,缴获冰毒3000余克

**老乡见老乡  
毒品交易忙**

今年52岁的吴某是四川人,在常州贩卖毒品多年。但因其心脏做了搭桥手术,以及患有高血压等,这居然成了吴某的“护身符”,每次涉毒被抓最终都因病而保释。去年10月下旬,才老实没几天的吴某又忙活起来了,经常和别人在街头交易毒品。

常州禁毒支队成立了专案组。经调查,吴某的这一贩毒团伙由

关键词:缉毒



行刑前,毒贩李某(左)、王某分别与家人见了最后一面 通讯员 徐高纯 摄

## 两个毒贩的不归路

为了与女友过上好日子,大毒枭竟然拉上了准岳父,让其帮助运送毒品,结果,这对准翁婿双双被抓,一个被判死刑,一个被判无期。

“6·26国际禁毒日”前夕,南京市、区两级法院分别对11件涉毒案件的12名被告人进行了公开宣判。其中2名被告人经最高法院核准被执行死刑,1名被告人被判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其余9名被告人被判处10年以下有期徒刑。

□快报记者 田雪亭 通讯员 赵兴武 李钰

### 毒枭把准岳父拉下水

今年35岁的王某,1992年,因为犯下强奸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1998年,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2008年7月3日获释。

出狱后,王某并没有走上正道。2009年8月份,通过网聊,王某认识了女孩小丽,见面三天后,小丽便与其同居。

为了让女友过上好日子,王某想起了牢友范某。范某是重庆人,是个毒贩。出狱后,范某曾经电话邀请王某跟他一起干,王某开始没有答应。但有了女友后,王某决定铤而走险,他买了火车票,去了一趟范某家里。

范某对王某好酒好菜招待后,便按照规矩,将部分毒品交给王某,让其帮忙运输。

几天后,王某顺利将毒品送到指定地点,一下子便拿到了几千元的报酬。这刺激了王某的胃口。

之后,王某设法将小丽的父亲谭某从农村老家骗了过来,称其从事的是正经生意,让他帮助运送“货物”。

2009年11月26日,王某将1000多克毒品伪装到一个音响纸盒中,交给准岳父,让他乘坐长途大巴,从成都运往南京。而他自己,则乘坐飞机,提前抵达南京。

11月27日晚上8点钟,王某和准岳父携带毒品在福建路与他人交易时,被警方当场抓获。民警当场搜出了5袋红色药丸,净重86.798克;22袋黄色晶体,净重964克;4袋白色晶体,净重126.62

克,均系毒品甲基苯丙胺,甲基苯丙胺含量分别为8.08%、74.8%、70.4%。

之后,民警又赶赴重庆,在王某暂住地查获2袋白色晶体共净重1.242克、5袋红色颗粒共净重1.732克,皆系毒品甲基苯丙胺。

2010年5月份,王某犯运输毒品罪,被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全部个人财产。谭某犯运输毒品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十五万元。近日,经最高院复核,王某于前天被执行死刑。

### 80后毒贩的不归路

李某是个典型的80后。初中毕业后,便到处游荡。2004年,因为盗窃,李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刑满释放后,李某老实了几年,但很快,在熟人介绍下,李某接触到了毒品,也染上了毒瘾。

到2010年,李某终于沉不住气了,他决定以贩养吸,借机发财。

2010年1月5日下午,李某指使马仔张某在南京市建邺区五洋大市场附近的肯德基快餐店内,向何某(另案处理)贩卖“冰毒”(甲基苯丙胺)约18克,得赃款人民币6800元。几天后,张某又在李某指示下,在南京市白下区四方新村小区附近,先后二次向窦某(另案处理)贩卖“冰毒”各约12.5克,共得赃款人民币9000元。

去年11月底,李某接到一个兄弟的电话,说想要个1公斤多的“大货”。李某一口答应下来。很快,他

和张某共同筹款,赶赴四川成都购买“冰毒”,然后再设法运回南京。

12月23日,入住成都一家宾馆后,李某与毒贩袁某(另案处理)接上了头,从袁某处购得大量“冰毒”。

25日,李某安排张某携带所购毒品从成都市乘长途客车返回南京。

27日凌晨3时许,大巴车行至南京市雨花台区绕城公路铁心桥服务区,张某下车休息时被公安机关抓获,当场从其随身携带的行李箱内查获毒品疑似物3袋。随后,公安机关又在李、张二人位于南京市白下区的暂住处查获大量毒品疑似物。当日9时许,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也在当地将李某抓获。

经鉴定,警方从张某行李箱内查获的3袋白色晶体共净重1285.5克,检出毒品甲基苯丙胺,其甲基苯丙胺含量为69.6%;从李某、张某位于南京市的暂住处查获1袋红色片剂净重1.124克;3袋粉红色晶体共净重1.921克;2袋黄色粉末共净重0.529克;2袋白色晶体净重1.067克;烧杯内黄色晶体净重40.714克,皆检出毒品甲基苯丙胺。

南京中院经过审理,以李某犯贩卖、运输毒品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张某犯贩卖、运输毒品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近日,经最高院复核,李某于前天被执行死刑。

2010年11月19日,在成都警方的配合下,正在进行毒品交易的吴某、邓某等人被当场抓获,缴获冰毒1200余克,毒资30余万元。

与此同时,警方也对吴某的贩毒团伙其他成员进行抓捕。

至此,这个上下5层的制贩毒网络被彻底摧毁,警方缴获冰毒三千余克,毒资七十余万元。

通讯员 荆轩 快报记者 葛小林

23名四川宜宾籍人员组成,是一个上下五层的贩毒网络。

吴某是这个网络中的重要角色,他掌控十几个“马仔”。

邓某是吴某的上线,是毒品买卖的中介人,偶尔也投入个十几万,做点“小生意”。每次吴某到成都都是找邓某,先到邓某处商量“进货”的数量,还要先验一下货。然后吴某再到银行去取现金,

一般三十几万,随后再与邓某一起赶往上线去交易毒品。现场交易,一手交货,一手交钱。

邓某的上线是王某,他是宜宾人,有人要“货”时,他才从宜宾开车赶到成都。但他手里并没有毒品,毒品在他的上线李某手里。

李某专门负责制毒,有一套制毒工具,他在成都的小区里租了房子当制毒点,经常更换地点。